

彰化縣政府 111 年 2 月份縣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2 月 15 日下午 3 時

地點：本府 3 樓簡報室

主席：縣長王惠美

出席人員：洪榮章、林田富、陳逸玲、陳柏村、陳君瑞、王玟升、陳詔慶、林淑連、阮順寧、柯呈枋、吳坤旭、陳燕慧、葉彥伯、江培根、施順仁、張雀芬、賴致富、劉坤松、湯國榮、劉玉平、王智弘、林漢斌、馬英傑、邱奕志、王蘭心、何俊昇、田飛鵬、蔡和昌、李俊德、張正一、蕭秀瑛、邱宏達、陳金哲、張啟昱、吳蘭梅、張啓楷

紀錄：許雅俐

一、主席致詞：(略)

二、討論提案：

第 1 案 提案單位：彰化縣衛生局

案由：有關本局運用「2021 年麥寮汽電股份有限公司促協金補助-彰化縣民眾健康照護計畫」新臺幣 645 萬元，因未及納入年度預算，請同意辦理墊付，俟編列 111 年度追加或 112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第 2 案 提案單位：彰化縣環境保護局

案由：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核定補助辦理「彰化縣秀水鄉購置抓斗車輛補助計畫」中央補助款 409 萬 7,000 元，因未及納入年度預算，請同意辦理墊付，俟編列 111 年度追加預算或 112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第 3 案 提案單位：彰化縣文化局

案由：為客家委員會補助本局辦理「2022 賞桐一期一會—美好彰化幸福桐遊活動」，所需經費新臺幣(以下同)128 萬 5,000 元(補助款 100 萬元、民眾分攤服務費 28 萬 5,000 元)，因未及納入年度預算，請同意辦理墊付，俟編列 111 年度追加預算或 112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第 4 案 提案單位：彰化縣文化局

案由：文化部核定本縣辦理地方文化特色及藝文人口培育計畫「臺灣文化節慶升級」補助之「台灣北管戲曲音樂節」，總經費計新臺幣(以下同)162 萬 5,000 元(文化部補助 130 萬元、縣府配合款 32 萬 5,000 元)，因未及納入年度預

算，請同意辦理墊付，俟編列 111 年度追加預算或 112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第 5 案

提案單位：彰化縣文化局

案由：為文化部核定補助本縣辦理 111 年度「地方扶植傑出演藝團隊計畫」，所需經費計新臺幣(下同)141 萬 7,000 元整(補助款 85 萬元，配合款 56 萬 6,667 元，配合預算至仟元增列進位數 333 元)，因未及納入年度預算，請同意辦理墊付，俟編列 111 年度追加預算或 112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第 6 案

提案單位：彰化縣文化局

案由：為文化部補助本縣辦理「彰化縣 111 年藝文場館營運升級計畫—員夢航廈」，所需經費計新臺幣(下同)462 萬 5,000 元整(補助款 370 萬元、配合款 92 萬 5,000 元)，因未及納入年度預算，請同意辦理墊付，俟編列 111 年度追加預算或 112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第 7 案

提案單位：彰化縣文化局

案由：為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核定補助本府辦理「彰化縣 111 年度考古遺址監管保護工作執行計畫」一案，所需經費計新臺幣(以下同)100 萬元整(補助款 80 萬元、配合款 20 萬元)，因未及納入年度預算，請同意辦理墊付，俟編列 111 年度追加預算或 112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第 8 案

提案單位：彰化縣文化局

案由：為國家人權博物館補助本局辦理「彰化縣二二八暨人權紀念館—2022 逗陣讀冊識人權推廣計畫」，所需經費新臺幣(以下同)62 萬 5,000 元(補助款 50 萬元、配合款 12 萬 5,000 元)，因未及納入年度預算，請同意辦理墊付，俟編列 111 年度追加預算或 112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第 9 案

提案單位：經濟暨綠能發展處

案由：為經濟部中小企業處補助本府辦理「111 年度商圈街區營造競賽補助計畫」-「樹立設計典範-田尾植人標竿計畫」，計畫總金額共 437 萬 5,000 元(補助款 350 萬元、配合款 87 萬 5,000 元)，因未及納入年度預算，請同意辦理墊付，俟編列 111 年度追加預算或 112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第 10 案

提案單位：教育處

案由：為教育部核定並全額補助本縣伸仁國小等 59 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運動操場及周邊設施整建計畫」經費新臺幣（以下同）4 億 47 萬 7,000 元，因未及納入年度預算，請同意辦理墊付，俟編列 111 年度追加預算或 112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第 11 案 提案單位：教育處

案由：為本縣洛津國小經管縣有建築改良物部分拆除案，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第 12 案 提案單位：教育處

案由：為本縣育英國小因連日豪雨造成機車車棚與圍牆損壞，報損已逾耐用年限之車棚及圍牆案，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第 13 案 提案單位：水利資源處

案由：為經濟部水利署補助「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111 年度應急工程等 11 件工程總經費 1 億 5,920 萬元，較原編預算增加 1,350 萬 5,000 元差額，因未及納入年度預算，請同意辦理墊付，俟編列 111 年度追加預算或 112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第 14 案 提案單位：社會處

案由：為衛生福利部補助本府辦理「強化社會安全網第二期計畫-脫貧方案家庭服務」所需經費計 102 萬 5,000 元（補助款 102 萬 4,467 元，配合預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 533 元），因未及納入年度預算，請同意辦理墊付，俟編列 111 年度追加預算或 112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第 15 案 提案單位：社會處

案由：為衛生福利部核定補助本府辦理 111 年度「強化社會安全網第二期計畫—提升身心障礙者需求評估服務品質人力計畫及充實社工人力配置及進用計畫 ICF166 人」，所需經費計 702 萬 7,000 元（補助款 702 萬 6,908 元，配合預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 92 元），其中 47 萬 9,000 元（補助款 47 萬 8,908 元，配合預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 92 元），因未及納入年度預算，請同意辦理墊付，俟編列 111 年度追加預算或 112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第 16 案 提案單位：社會處

案由：為衛生福利部核定補助本府辦理 111 年「強化社會安全網第二期計畫」，其

中子計畫「以家庭為中心之整合性服務方案」等 5 案計畫，所需經費計新臺幣 714 萬元整(補助款 652 萬 6,038 元，地方配合款 61 萬 3,150 元，配合預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 812 元)，因未及納入年度預算，請同意辦理墊付，俟編列 111 年度追加預算或 112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第 17 案

提案單位：社會處

案由：為衛生福利部 111 年補助本府辦理「彰化縣政府辦理強化社會安全網第二期計畫—精神障礙者協作模式服務據點計畫」案，經費計 346 萬 9,766 元，其中所需經費計 38 萬元(補助款 37 萬 9,766 元，配合預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 234 元)，因未及納入年度預算，請同意辦理墊付，俟編列 111 年度追加預算或 112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第 18 案

提案單位：人事處

案由：因應本縣縣政需要，修正彰化縣政府編制表及員額配置表，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第 19 案

提案單位：人事處

案由：修正「彰化縣政府組織自治條例」第六條條文(草案)，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第 20 案

提案單位：工務處

案由：為辦理「彰化縣大眾捷運系統鹿港線可行性研究」案報請交通部審議，有關出具本縣議會同意相關文件，提請議會審議一案，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三、臨時動議：

提案單位：建設處

案由：縣務會議第 19 案「彰化縣政府組織自治條例」第六條第一項第三款建設處掌理事項，因「掌管產業發展及工商輔導管理業務」已移至經綠處，建請修正刪除，提請審議。

決議：建設處及經綠處業務職掌同意併案修正。

散會：下午 3 時 20 分。